

横山区 2024 年、2025 年淤地（拦沙）坝项目占用永久基本
农田补划、耕地占补平衡专项方案编制技术服务项目

委托方(甲方):横山区水土保持工作站

受托方(乙方):陕西鑫雅图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6 年 4 月 30 日

甲方：横山区水土保持工作站

乙方：陕西鑫雅图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横山区政务服务大楼 12 楼

地址：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飞天路 588 号北航科技园 4 号楼 2 单元
6 层

一、合同内容：

乙方按照技术要求提取横山区淤地(拦沙)坝建设项目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
占用耕地图斑，经内业选取并经外业核查确认补划图斑，形成符合技术规范的方案、矢量、图件和文本成果。完成横山区 2024 年、2025 年淤地（拦沙）坝项目
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补划和耕地占补平衡专项方案编制工作。

二、合同价款

- 1、合同总价：捌拾柒万陆仟陆佰元整(人民币 876600.00 元)
- 2、合同总价包括：乙方承担项目所需全部花销，甲方不再单独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 3、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比例：项目成果交付后 7 个工作日之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约定的
60%费用，即人民币伍拾贰万伍仟玖佰陆拾元整(¥:525960.00 元)。项目通过评审
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约定的 40%费用，即人民币叁拾伍万零陆佰肆拾元整
(¥:350640.00 元)。

在付款前，乙方必须开具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给甲方，相应税金由乙方承担。

-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 3、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甲方。

四、服务期、地点及方式：

- 1、服务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
- 2、地点：榆林市横山区。

3、方式：满足甲方所要求的所有服务内容且相关服务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五、质量保证

- 1、服务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
- 2、服务质量必须符合行业标准及相关规定。
- 3、所有因服务质量出现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

六、合同实施

- 1、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7 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与甲方就服务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并根据甲方需求及实际状况商议实施计划。
- 2、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未在服务期限内完成合同义务，由乙方承担和赔偿损失，但因不可抗力或其他客观障碍导致工期延误的，乙方免责且工期顺延。

七、违约责任

-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乙方履约延误

2-1、若乙方未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并取得甲方谅解，单方面延迟执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按违约情形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相应违约责任。

2-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乙方遇到可能妨碍其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不可抗力、供应链异常、技术故障等），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函件、邮件，需加盖乙方公章并经甲方确认签收）将拖延的事实、预计拖延期限及具体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书面通知后，应在合理期限内对该情况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条款的方式，酌情延长服务提供时间。

3、甲方违约责任：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履行配合、协助义务，按时支付合同相关款项，不得无故拖延、拒绝履行合同义务。若甲方存在下列违约情形，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1）无故拖延支付合同款项的，应及时补足款项，并向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合理损失；（2）无故单方终止合同、拒绝履行合同约定义务，或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必要配合导致乙方无法正常提供服务的，应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支出成本、预期合理收益等；（3）



甲方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行为，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及合同约定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4、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八、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2)种争议解决方式：

- 1、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乙方双方分别执叁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横山区。

4、生效时间：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义务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1000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盖章):横山区水土保持工作
站

代表人(签字):

地址:横山区政务服务大楼 12 楼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名称(盖章):陕西鑫雅图空间信息
技术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

地址: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

飞天路 588 号北航科技园 4 号楼 2 单

元 6 层

电话: 029-89692820

开户银行: 建行西安长安路支行

账号: 61001720015052510282

